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-1575
聯絡人：賴沂君
電 話：04-3706-1207

受文者：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0283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028303A00_ATTCH2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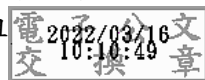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出版之《臺灣易讀參考指南—讓資訊易讀易懂》，請惠予公告周知及善加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2日臺教學(四)字第1110020794號函轉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11年2月23日社家障字第1110760193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易讀參考指南電子檔附掛於CRPD資訊網「宣導專區」之「易讀專區」(網址：<https://crpd.sfaa.gov.tw/>)，請逕自下載參考運用，並協助廣為周知，以保障身心障礙者近用資訊及社會參與之權利。如有疑問請致電衛福部社家署陳育伶小姐(02) 26531706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、本署各組室

副本：本署原特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